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担保及关联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辽宁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辽宁福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担保金额：2021 年度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计划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融资担保。
- 关联担保：公司董事徐福根间接持有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5% 的股份，因此，对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的担保属于关联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是否逾期：无。
- 本次担保事项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1 年度公司计划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的融资担保，其中预计对辽宁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预计对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预计对辽宁福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0.5 亿元。其中辽宁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辽宁福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79% 的股权，公司董事徐福根间接持有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5% 的股权，对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的担保属于关联担保。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时授权上述担保由公司董事长审批，并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相关文件，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签署。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及授权的时间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 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 2021 年度预计为所属子公司担保及关联担保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徐福根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拟提供担保的所属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点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隶属关系
辽宁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韩跃海	辽宁省鞍山市高新区越岭路 257 号（研发中心 B 座 1 单元）	12,000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特种设备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勘察，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大气污染治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业设计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水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噪声与振动控制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热力生产和供应，建筑砌块制造，建筑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肥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图文设计制作，办公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姚青文	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鞍郑路 8 号	10,000	燃气轮机核心机（发动机）、高速同步机、大功率变流器和磁悬浮轴承的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燃气轮机组成套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提供燃气轮机机组的安装、调试、培训、维护、修理、备件供应业务；（以上不含城市燃气、热力和供排水管网的建设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79%）
辽宁福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潘长毅	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鞍郑路 8 号	10,000	机械制造、加工；结构件制作；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二) 公司拟提供担保的所属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状况 (万元)

公司名称	会计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银行贷款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辽宁冶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46400.87	12766.12	801.49	12766.12	33634.75	27.51%	44106.58	10913.49
	2020 年 1-9 月/2020 年 9 月末	71924.93	30055.47	801.30	30055.47	41869.46	41.72%	33080.92	8234.70
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7634.43	423.86	0.00	266.72	7210.57	5.55%	0.00	-320.19
	2020 年 1-9 月/2020 年 9 月末	19130.70	11973.77	0.00	11573.77	7156.93	62.25%	307.96	-53.64
辽宁福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31545.82	16331.49	3005.08	14280.54	15214.33	51.77%	6214.92	683.38
	2020 年 1-9 月/2020 年 9 月末	50715.48	35552.14	2974.44	33645.21	15163.34	70.10%	5284.16	-50.9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额度，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方为公司所属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因实际业务需要发生的融资行为提供的担保，不存在对第三方的担保。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其融资的顺利开展，保证其业务发展所需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各类项目顺利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利益，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

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子公司辽宁福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